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YUE GROUP LIMITED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

正面盈利預告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22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示，本集團截至2022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與2021年相應期間相比，錄得超過80%的增長。按該項資料所示及董事會經全面考量，預期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相比可能會錄得大幅增長。

根據現有資料，董事會認為業績增長的重要原因為(i)本集團PVDF、R142b製冷劑等產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市場發展迅速及需求提升，助推價格及產品銷量在2022年首3季度與2021年相應期間相比有明顯上漲。雖然本集團的部分產品價格於2022年第4季度有所回落，但因本集團PVDF等產品產能擴增，帶來銷量的增長，從而減緩了產品價格下降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及(ii)本集團通過出售所持山東東岳未來氫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為本集團貢獻利潤的增長。目前，本集團仍間接持有該公司約15.47%股權。

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截至2022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現有資料後所進行的初步評核，並非根據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財務報告期尚未結束，因此本

集團於該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的資料不同。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應參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全年業績公告，有關公告預計將於2023年3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建宏

中國，2022年1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張建宏先生、傅軍先生、王維東先生、張哲峰先生及張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楊曉勇先生及馬志忠先生。